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 呂亦鎔

電話: 03-8462860#567

電子信箱: hidel10@hlc. edu. tw

受文者: 花蓮縣立國風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 發文字號:府教課字第111009192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111QA01380_1_0414124619、111QA01380_2_0414124619

(376550000A_1110091925_ATTACH1.pdf \ 376550000A_1110091925_ATTACH2.

pdf)

主旨:函轉國立清華大學環境教育中心接受文化部文化資產局委 託辦理「文化資產教育教師指引手冊」融入各領域課綱說 明會一案,檢送說明會簡章及海報1份,請貴校教師踴躍 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國立清華大學111年5月4日清環文字第1119003106號函 辦理。
- 二、本次說明會之宗旨為向各級學校教師介紹「文化資產教育教師指引手冊」在各領域課綱的應用,並以實際課程案例說明,以期日後的教育工作者能依據此份手冊規劃完善的文化資產相關課程。
- 三、本次說明會共辦理四場,皆採實體與線上並行的方式辦理,四場次之日期及時間如下:
 - (一)臺中場5月18日(三) 14:00-17:30。
 - (二)金門場5月21日(六) 14:00-17:30。
 - (三)新竹場5月25日(三) 14:00-17:30。







(四)臺南場5月29日(日) 14:00-17:30。

四、詳細資訊如附件所示,報名表單連結如下:https://pse.

is/444at4NTHU(本案聯絡人:研究助理江篠萱03-5715131#72829)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電2022/05/05文文 15:36:12章



